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事件简述

近日，《中国证券报》发文《格力电器拟开展银行业务》，文中提及“格力电器将以控股子公司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作为银行业务整合平台，相关工作悄然展开，已经与珠海横琴村镇银行等进行了合作事项接洽。”

二、澄清说明

报道基本属实。我公司控股子公司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与珠海横琴村镇银行股东进行了前期接触，但目前并未达成任何合作意向，具体合作方式亦无法确定，后续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媒体**正式公告披露**的信息为准，对于有关媒体报道，请广大投资者理性解读。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正式公告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依据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股票将于2013年9月25日下午开市起复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九月二十五日